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3年9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丽江雪川旅游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现金出资3,607.9747万元与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增资丽江雪川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授权经营班子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后续事宜。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与景区公司共同增资雪川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吴灿英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与丽江亚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合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丽江龙腾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摩梭小镇综合服务区A8地块、A10地块的51亩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2,556.6万元作为出资,与丽江亚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设立新公司,龙腾公司占新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0%,授权经营班子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后续事宜。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采用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参会董事签名详见《表决票》。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